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21-09
债券代码:114423、114488 债券简称:19 康佳 02、19 康佳 03
114489、114523 19 康佳 04、19 康佳 05
114524、114894 19 康佳 06、21 康佳 0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按持股比例对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2月9日签批了《关于挂牌转让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决定》，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康云公司”)17%的股权在国有产权交易公开挂牌转让。在公开挂牌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烟台康云公司的股权比例将从51%变更为34%。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7%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

(二) 为顺利推进环保科技小镇项目，本公司拟在公开挂牌转让烟台康云公司17%股权完成后，与烟台康云公司其他股东一同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其中本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不超过2.26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借款的年化利率为8%。

(三) 本公司董事局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7%股权后按持股比例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公司共有7名董事，实到董事7名，董事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烟台康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MA3RB0FTXQ。成立时间：2019年12月30日。注册资本：3,000万。法定代表人：张连成。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北路26号内1号2层。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酒店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资产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

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规划设计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评估；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目前烟台康云公司主要资产系其持有的 479 亩环保科技小镇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环保科技小镇项目用地位于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古现街道,东至湘潭路,南至规划路,西至用地边界,北至上海大街。土地性质有商服用地,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截至目前,烟台康云公司已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正在推进建设方案设计。

在公开挂牌转让烟台康云公司 17%股权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烟台康云公司的股权比例将变更为 34%,烟台康云公司将变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烟台康云公司负责开发的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无收入,2020 年 12 月 15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5,422.63 万元,负债总额为 65,122.80 万元,净资产为 299.83 万元,2020 年 1 月 1 日-12 月 15 日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为-0.27 万元。2021 年 1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6,943.46 万元,负债总额为 66,674.02 万元,净资产为 269.44 万元,2021 年 1 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为-30.96 万元。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一) 财务资助对象：烟台康云公司。

(二) 财务资助金额：在公开挂牌转让烟台康云公司 17%股权完成后,本公司拟与烟台康云公司其他股东一同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其中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不超过 2.26 亿元股东借款。

(三) 资金用途：用于支付环保科技小镇项目用地地价和建设价款、相关税费和项目前期其他资金需求。

(四) 本次财务资助的期限：不超过 3 年。

(五) 财务资助利率：年化利率为 8%。

四、风险防范措施

首先,烟台康云公司的资产状况良好,其经营的环保科技小镇项目预计可产生较好的投资收益,因此烟台康云公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其次,本次提供股东借款是在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且其他股东将按其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综上所述,本次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主要是为了顺利推动环保科技小镇项目,同时,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向烟台康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在公开挂牌转让烟台康云公司 17%股权完成后，公司与其他股东一起按持股比例对烟台康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是基于公司对烟台康云公司的资产状况、债务偿还能力等进行了全面评估后确定的，烟台康云公司具备偿还股东借款的能力。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其提供股东借款的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时，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局的表决结果。

七、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借款金额及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截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实际提供借款金额为 118,081.2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63%。2018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向重庆庆佳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890 万元，2020 年 4 月 11 日该笔财务资助期满。截至目前，该笔财务资助尚未收回，未收回的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合计为 1,092.92 万元，本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由专人负责跟踪并督促重庆庆佳公司尽快履行其偿债义务，同时本公司正积极推动重庆庆佳电子有限公司完成土地收储工作。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向重庆庆佳公司提供 890 万元财务资助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除此以外，公司没有逾期未收回借款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